

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27日,新疆颂春维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根据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新疆颂春维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三名环保行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吐鲁番市高昌区恰特喀勒乡X501县道东侧,距离恰特喀勒乡十字路口约5公里处。东、南、北侧均为空地,西侧为道路,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89°17'33.474",北纬42°49'39.05"。

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总占地面积为300亩,其中250亩为农业种植用地,其余50亩为建设用地,总建筑占地面积4166m²,主要建设特产包装车间1间,占地面积1000m²;中药初加工车间1间,占地面积1000m²;药材阴干、烘干车间1间,占地面积424m²;仓库1间,占地1000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新疆泰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恰特喀勒

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2月29号，项目获得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关于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高区环监函字〔2018〕38号）。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25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占总投资的1.5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批复要求：生活污水及原料清洗废水排入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出水浓度可以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中表2的相关标准要求，用于项目区绿化灌溉。

变更为：生活污水及原料清洗废水排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统一处理，处理后经检测，出水浓度可以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中表2的相关标准要求，用于项目区绿化灌溉。

环评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变更为：项目运营期员工餐食自带，食堂仅3名管理人员使用，采用电磁炉做饭，故未安装油烟净化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加工清洗废水及生活废水。加工清洗废水及生活废水排入新建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水均用于厂区绿化。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烘烤、供暖等均采用电能，无工艺废气产生。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安装隔声门窗；对产生噪声较大的机械设备，设置密封厂房。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原料初加工废料，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包装和生活垃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原料初加工废料，经集中收集后部分由周边农户自行处理作自家动物营养饲料，部分当做肥料用于苕蓉种植。废包装塑料袋、纸箱全部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由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排口监测因子日均值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中表2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由监测结果：该项目所监测的4个监测点位中，各点位各时段监

测的污染因子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要求限值。

(3) 厂界噪声

由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监测点的昼夜间噪声测定值均未超过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环境噪声排
放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原料初加工废料,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
弃包装和生活垃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原料初加工废料,经集中
收集后部分由周边农户自行处理作自家动物营养饲料,部分当做肥料
用于苕荊种植。废包装塑料袋、纸箱全部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经收
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理。

五、验收结论

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落实了环评和批复
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
合理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符
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
放。

(2) 尽快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备案。

验收组长：杨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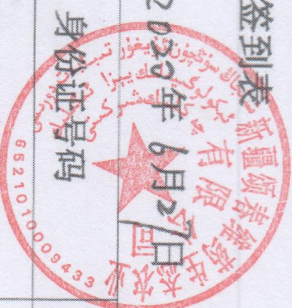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刘子 刘宇 范强

新疆颂春维药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恰特喀勒乡中药材扶贫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验收组签到表

2020年6月27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签名
组长	枸杞	新疆 玖曼雅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652122198411091019	枸杞
	朱江	新疆 玖曼雅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高工	650104197907050715	朱江
	刘宁	乌市环境检测中心站	工程师	6540319708032815	刘宁
	葛晓	乌市环境检测中心站	工程师	341124198811104215	葛晓
	冯勇	新疆 吉方坤城 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650121199401110833	冯勇
成员					